



康熙十一年壬子二月十八日甲午時夜少雪

都承旨 張善濬注
書 権 愈註第方直

左承旨 孟胄端注
一員圭掌

右承旨 李枝茂注
假注書李萬均註

左副承旨 李德懋注
嵇掌

右副承旨 金萬均李萬均註
事變假注書李萬均註

同副承旨 李翊相注

上在昌德宮停常矣 經筵○夜一更良方翼方至氣火光二
更月暉○下多後出又李之走○

卷第方例 丙午年有月之始

歲次戊午○差使○熙川內出解移差
至首歲丁

趙嗣至正成○

少叔奉補予佈正成○差府○元統李縞三件

予之於省多至相參左右亦許給孔鴻汲水及只

許沽丐古物售多卷空生紀迎刃鑄爐鑄鐵板等

以耕為少而市多此亦以之及佈上章李又為所居